

43D40ECF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项目名称）崇
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标段名称）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投标保证金

四、联合体协议书

五、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五、分包意向协议书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七、项目管理机构

八、资格审查资料

九、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十、施工组织设计

十一、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项目名称）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标段名称）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叁拾壹万壹仟陆佰肆拾贰元伍角贰分元（¥ 33311642.52 元）的投标总报价，工期 210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 合格。

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总报价中，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 ¥：925769.3 元；暂列金额 ¥：2645705.97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1834253.41 元。

2. 我方拟派的项目经理：刘远远（姓名），证书名称：市政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证书编号：鄂 1422023202402304。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 90 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零元（¥ 0）。

5.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谢科军（签字）

地址：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 211 号

网址：/

电话：0715-3066129

传真：/

邮政编码：437500

2026 年 07 月 01 日

备注：项目经理如是注册类执业资格，证书名称填写 专业类别 级别 注册建造师，其证书编号应填写注册执业证书编号。如是职称证书，证书名称填写专业类别 级别 工程师，其证书编号应填写职称证书编号。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九标段) (项目名称)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九标段) (标段名称)

序号	条款内容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1.2.4	(见投标函) 刘远远	
2	工期	1.1.4.3	(见投标函) 210 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1.1.4.5	24 个月	
4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	4.2	不提交	
5	分包	4.3.4	见拟分包计划表	
6	逾期竣工违约金	11.5	<u>5000</u> 元/天	
7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	11.5	<u>合同金额的 10%</u>	
8	质量标准	13.1	合格	
9	价格调整的差额计算	16.1.1	见价格指数权重表	
10	预付款额度	17.2.1	按照专用合同条款执行	
11	预付款保函金额	17.2.2	按照专用合同条款执行	
12	质量保证金扣留百分比	17.4.1	1.5 的工程款	
13	质量保证金额度	17.4.1	1.5 的工程款	
1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备注: 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 标 人: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谢子华 (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备注: 本附录适用于 2010 年版《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 (项目名称)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 (标段名称)

序号	条款内容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1.2.8	(见投标函) 刘远远	
2	工期	1.1.4.3	(见投标函) 210 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1.1.4.4	24 个月	
4	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	3.2.1	不少于 22 天(每天 8 小时工作时间。特殊情况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5	项目经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3.2.1	实行实名面部打卡制度。每发现一名人员不在岗位,一次扣 5000 元,叠加累计。超过 6 次旷工的,发包人可单方面解除施工合同,并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同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6	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3.2.3	无正当理由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必须经发包人同意	
7	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3.2.4	发包人可对承包人处以 5 万元的罚款	
8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	3.7	不提交	
9	分包	3.5.2	见拟分包计划表	
10	逾期竣工违约金	7.5.2	5000 元/天	
11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5.2	合同金额的 10%	
12	价格调整的差额计算	11.1	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时,见价格指数权重表	
13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12.2.1	按照专用合同条款执行	
14	质量保证金额度	15.3.1	1.5%的工程款	
15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方式	15.3.2	按照专用合同条款执行	
1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符合第七篇“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备注: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 标 人: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谢子军 (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备注:本附录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价格指数权重表

名 称	基本价格指数		权 重			价格指数来源
	代号	指数值	代号	允许范围	投标人建议值	
定值部分			A			
变 值 部 分	人工费	F ₀₁	/	B ₁	___/___至___/___	/
	钢材	F ₀₂	/	B ₂	___/___至___/___	/
	水泥	F ₀₃	/	B ₃	___/___至___/___	/
						
合 计					1.00	

备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采用价格指数法进行价格调整时适用本表。表中除“投标人建议值”由投标人结合其投标报价情况选择填写外，其余均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发出前填写。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地 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 211 号兴业大厦

成立时间： 2009 年 02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姓 名： 谢卫崇 性 别： 男

年 龄： 52 职 务： 总经理

系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 年 07 月 01 日

三、投标保证金

43D40ECF _____/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参加____/____（项目名称）____/____（标段名称）施工的投标，我方已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了金额为____/____万元的投标保证金，我方承诺出现以下情形时，你方可不予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者修改投标文件。
2.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银行汇款凭证的扫描件。

43D40ECF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年 / ____月 / ____日



备注：招标文件要求以现金形式（包括现钞、银行汇票、银行电汇、支票）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除按规定方式提交保证金外，还应在投标文件中采用本格式告知招标人。

三、投标保证金

若采用现金或支票，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的扫描件。若招标人免收中小微企业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_____/___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你方_____/____（项目名称）_____/____（标段名称）的施工投标，_____/___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受该投标人委托，在此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一旦收到你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事实的书面通知，在7日内无条件地向你方支付总额不超过_____/____/____（投标保函额度）的任何你方要求的金额：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者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而未在规定期限内与贵方签署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3.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向贵方提交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履约担保。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除非你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保函失效后请将本保函交投标人退回我方注销。

本保函项下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和制约。

担保人名称：_____/____/____（盖单位章）

地 址：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备注：1. 投标人采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采用本格式。

2. 投标人可采用银行提供的保函格式，但担保内容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约定的实质性内容或对招标人的权利造成实质性的限制。

四、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_____ /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 _____

法定住所：_____ / _____

成员二名称：_____ /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 _____

法定住所：_____ / _____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_____/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_____(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_____/_____(项目名称)_____/_____(标段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施工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_____.
_____。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_____/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 / _____ (盖单位章)

成员二名称：_____ / _____ (盖单位章)

.....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43D40ECF

备注：1.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2. 投标人未采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不需联合体协议书，也无须盖单位章和签字。

3. 政府采购工程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招标人要求大型企业与中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形式投标，且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的，联合体协议书第4条中应当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录二“政府采购工程预留工作及金额”的范围，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合同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及合同金额与项目合同金额的占比。同时，声明组成联合体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政府采购工程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招标人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形式投标，且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可享受价格扣除或增加价格分优惠政策的，联合体协议书第4条中应当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合同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及合同金额与项目合同金额的占比。同时，声明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3D40ECF

五、拟分包计划表

序号	拟分包项目名称、范围及理由	拟选分包人					备注
		拟选分包人名称		注册地点	企业资质	有关业绩	
无	无	1	无	无	无	无	
		2	无	无	无	无	
		3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1	无	无	无	无	
		2	无	无	无	无	
		3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1	无	无	无	无	
		2	无	无	无	无	
		3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1	无	无	无	无	
		2	无	无	无	无	
		3	无	无	无	无	

日期：2026 年 07 月 01 日



备注：1. 本表适用于非政府采购工程。
2. 本表所列分包仅限于承包人自行施工范围内的非主体、非关键工程。

五、分包意向协议书

甲方：____/____（投标人名称）

乙方：____/____（接受分包合同企业名称）

乙方：____/____（接受分包合同企业名称）

...

鉴于甲方参加____/____（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或发包人）____/____（项目名称）____/____（标段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施工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在遵守《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及其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的前提下，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分包意向协议：

1. 在本工程的投标阶段，甲方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中标后，甲方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组织和协调工作。

2.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分包工作投标所需的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资质、资格、分包工作报价、技术文件、经营状况等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甲方为此提供便利条件，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擅自降低乙方提供的分包工作报价。

3. 甲方承诺中标后，就本协议约定的分包工作以分包合同的形式交由乙方承担；乙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并对甲方负责。甲方和乙方就分包工作对招标人（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甲方拟分包给乙方的工作、分包合同金额、分包合同金额占比如下：

序号	接受分包合同企业名称	分包合同工作内容名称	分包合同金额（万元）	分包合同金额占比（%）	满足分包工作的企业资质（如需）	备注
/	/	/	/	/	/	/
	合计		/	/	/	/
	本项目合同金额（万元）		/		/	

5. 本协议中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小微）企业（乙方）与分包企业（甲方）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6. 中标后，本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甲乙双方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 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

甲 方: _____/_____ (盖单位章) 乙 方: _____/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 (签字)

乙 方: /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 （签字）

日期: / 年 / 月 / 日



- 备注：1. 本分包意向协议书适用于政府采购工程，可以分开签署。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2. 政府采购工程投标人未采用向中小（小微）企业分包的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文件中不需分包意向协议书，也无须盖单位章和签字。
3. 政府采购工程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招标人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形式参加投标，且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的，分包意向协议书应当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录二“政府采购工程预留工作及金额”的范围，明确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及合同金额与项目合同金额的占比。同时，声明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政府采购工程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招标人允许大中型企业以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形式参加投标，且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可享受价格扣除或增加价格分优惠政策的，分包意向协议书应当明确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及合同金额与项目合同金额的占比。同时，声明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5. 分包意向协议书后附接受分包的中小（小微）企业，能够承担分包工作所需的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如需）、安全生产许可证（如需）、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件的扫描件。
6. 因“电子交易平台”未要求所有分包单位办理 CA 数字证书，分包意向协议书可由甲乙双方盖章后扫描上传。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的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项目名称）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标段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本工程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工作内容名称），属于建筑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4人，营业收入为39931.9649万元，资产总额为76510.0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 / （工作内容名称），属于 /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日期：2026年07月01日

备注：1. 政府采购工程的投标人应当如实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划型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非政府采购工程或非中小微企业，本声明函内容中横线部分、企业名称和日期无需填写，无需盖章，亦可不提供本声明函。未提供本声明函或声明函未填写内容的，视为非中小微企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投标截止日如在6月30日以前，则上一年度数据是指上上个年度的数据，例如投标截止日为2014年6月30日，上一年度数据是指2012年度的数据。如投标截止日如在6月30日以后，则上一年度数据是指上个年度数据，例如投标截止日为2014年7月1日，上一年度数据是2013年度的数据。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专业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社会保险	执业、 职业单位
								初级	中级	高级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刘远远	男	38	专科	建筑工程 技术	8		中级		一级建造师	一级	鄂 242212111516	市政	已缴纳	崇阳县市政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2	技术负责人	夏赢	女	40	本科	土木工程	13		中级		专业技术资 格证书	中级	L0002017303776	给水排水	已缴纳	崇阳县市政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3	施工员	王玮	女	46	中专	土木工程	18	初级			岗位培训考 核合格证书	初级	042251040010600 0005	施工员	已缴纳	崇阳县市政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4	质量员	程仕勋	男	39	中专	土木工程	15	初级			岗位培训考 核合格证书	初级	042250109001060 00005	质量员	已缴纳	崇阳县市政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5	安全员	汪宏豪	男	52	中专	工民建	22	初级			岗位培训考 核合格证书	初级	鄂建安 C2 (2019) 0002495	安全员	已缴纳	崇阳县市政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6	材料员	沈焱雄	男	38	中专	工民建	12	初级			岗位培训考 核合格证书	初级	042261110010600 0003	材料员	已缴纳	崇阳县市政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7	资料员	廖晓莉	女	31	中专	工民建	8	初级			岗位培训考 核合格证书	初级	042251140010600 0004	资料员	已缴纳	崇阳县市政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8	机械员	葛畅	女	34	中专	工民建	7	初级			岗位培训考 核合格证书	初级	042181129421800 6859	机械员	已缴纳	崇阳县市政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9	劳务员	王瑜	女	37	中专	土木工程	12	初级			岗位培训考 核合格证书	初级	042181139421800 4757	劳务员	已缴纳	崇阳县市政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10	标准员	陈张	男	42	中专	工民建	16	初级			岗位培训考 核合格证书	初级	042181159421800 7041	标准员	已缴纳	崇阳县市政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备注：1. 执业、职业单位指拟投入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目前是否在投标人处注册执业或岗位登记。

2. 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社会保险证明的扫描件。社会保险证明是指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基本养老保险对账单或加盖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公章的单位缴费明细，以及企业缴费凭证（社会保险缴费发票或银行转账凭证等证明）；社会保险证明应至少体现以下内容：缴纳保险单位名称、人员姓名、社会保障号、险种、缴费期限等。社会保险证明中缴费单位应与投标单位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51000027628

填发日期：2025 年 10 月 2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5100002166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9	67,138.24	
44212625100002166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9	33,569.12	
44212625100002166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9	2,937.30	
44212625100002166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9	1,258.85	
44212625100002166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9	34,560.42	
金额合计	(大写) 壹拾叁万玖仟肆佰陆拾叁元玖角叁分					¥139,463.93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100353366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51000032489

填发日期：2025 年 10 月 2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5100002166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9	3,528.00	
44212625100002166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9	8,131.82	
44212625100002166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9	897.60	
44212625100002166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9	1,468.62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万肆仟零贰拾陆元零肆分					¥14,026.04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100353366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51100027002

填发日期：2025 年 11 月 28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5110002273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8	67,138.24	
44212625110002273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8	33,569.12	
44212625110002273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8	2,937.30	
44212625110002273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8	1,258.85	
44212625110002273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8	3,528.00	
金额合计	(大写) 壹拾万零捌仟肆佰叁拾壹元伍角壹分				¥108,431.51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100353366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51100024093

填发日期：2025 年 11 月 28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5110002273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8	34,560.42	
44212625110002273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8	8,131.82	
44212625110002273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8	897.60	
44212625110002273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8	1,468.62	
金额合计	(大写) 肆万伍仟零伍拾捌元肆角陆分				¥45,058.46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42120000000000001005759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51200033321

填发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512000239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31	3,528.00	
4421262512000239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31	8,131.82	
4421262512000239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31	897.60	
44212625120002390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31	1,468.62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万肆仟零贰拾陆元零肆分					¥14,026.04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 42120000000000000010205759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51200028843

填发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512000239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31	67,138.24	
4421262512000239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31	33,569.12	
44212625120002390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31	2,937.30	
44212625120002390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31	1,258.85	
4421262512000239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31	34,560.42	
金额合计	(大写) 壹拾叁万玖仟肆佰陆拾叁元玖角叁分					¥139,463.93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 400353366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60100023810

填发日期: 2026 年 1 月 27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601000173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27	67,138.24	
4421262601000173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27	33,569.12	
44212626010001730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27	2,937.30	
44212626010001730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27	1,258.85	
44212626010001730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27	33,963.55	
金额合计	(大写) 壹拾叁万捌仟捌佰柒拾柒元零陆分					¥138,867.06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 42120000000000000010205759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60100018827

填发日期: 2026 年 1 月 27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6010001730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27	3,528.00	
44212626010001730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27	7,991.38	
44212626010001730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27	887.40	
44212626010001730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27	1,468.62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万叁仟捌佰柒拾伍元肆角					¥13,875.40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 100353366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60200009446

填发日期：2026 年 2 月 1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6020001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67,138.24	
44212626020001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33,569.12	
44212626020001250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2,937.30	
44212626020001250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1,258.85	
44212626020001250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3,024.00	
金额合计	(大写) 壹拾万零柒仟玖佰贰拾柒元伍角壹分					¥107,927.51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4212000000000000010205759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60200012420

填发日期：2026 年 2 月 1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6020001250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33,963.55	
44212626020001250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7,991.38	
44212626020001250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887.40	
44212626020001250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1,468.62	
金额合计	(大写) 肆万肆仟叁佰壹拾元零玖角伍分					¥44,310.95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4212000000000000010205759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60300023660

填发日期: 2026 年 3 月 30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6030001648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30	33,963.55	
44212626030001648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30	7,991.38	
44212626030001648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30	887.40	
44212626030001648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30	1,468.62	
金额合计	(大写)肆万肆仟叁佰壹拾元零玖角伍分					¥44,310.95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 42120000000000000010205759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60300026143

填发日期: 2026 年 3 月 30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6030001648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30	67,138.24	
44212626030001648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30	33,569.12	
4421262603000164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30	2,937.30	
4421262603000164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30	1,258.85	
44212626030001648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30	3,024.00	
金额合计	(大写)壹拾万零柒仟玖佰贰拾柒元伍角壹分					¥107,927.51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 400353366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No. 442125260400017834

填发日期: 2026 年 4 月 24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No. 442125260400021227

填发日期: 2026 年 4 月 24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崇阳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
(章)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No. 442125260500019266

填发日期: 2026 年 5 月 2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No. 442125260500017811

填发日期: 2026 年 5 月 2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崇阳县税务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43D40ECF

43D40ECF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60500016381

填发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6050001575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22	3,024.00	
44212626050001575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22	85.08	
44212626050001575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22	7,585.84	
44212626050001575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22	846.60	
44212626050001575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22	10.20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万壹仟伍佰伍拾壹元柒角贰分				¥11,551.72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4212000000000000010205759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60500020043

填发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6050001575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22		14.89	
44212626050001575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22		1,397.65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仟肆佰壹拾贰元伍角肆分								¥1,412.54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社保号：100853366 -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No. 442125260600007957

填发日期: 2026 年 6 月 1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No. 442125260600004991

填发日期: 2026 年 6 月 1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 1 次打印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6060000903

填发日期: 2026 年 6 月 1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606000029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1	2,795.36
4421262606000029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1	38.28
4421262606000029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1	1,198.02
44212626060000298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1	1,084.77
44212626060000298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1	3,024.00
金额合计	(大写) 捌仟壹佰肆拾元零肆角叁分				¥8,140.43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 100353366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125260600007958

填发日期: 2026 年 6 月 1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12231814621900		纳税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12626060000298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1	1,397.65
44212626060000298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1	44.67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仟肆佰肆拾贰元叁角贰分				¥1,442.32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 100353366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青山税务分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35336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75		
参保所在地	咸宁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6		
2026年06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刘远远	42092219880819201X	10018812314	202606	202606	实缴到账
2	夏赢	421223198608022525	10036048908	202507	202606	实缴到账
3	王玮	422325198011090145	10036104268	202507	202606	实缴到账
4	程仕勋	422325198703260010	10035947571	202507	202606	实缴到账
5	汪宏豪	422325197404183815	10036140084	202507	202606	实缴到账
6	沈焱雄	421223198811180035	10036189714	202507	202606	实缴到账
7	廖晓莉	421223199507016120	10035554054	202507	202606	实缴到账
8	葛畅	421223199206270045	10035573362	202507	202606	实缴到账
9	王瑜	421223198901036125	10035580403	202507	202606	实缴到账
10	陈张	422325198410130191	10036168716	202507	202606	实缴到账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丢失或篡改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 验证平台: <https://hbsb.hbl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
- 授权码: 2026 0626 0850 29X3 2QCE

打印时间: 2026年06月26日

第1页/共1页

(二)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刘远远	年龄	38	学历	专科
职称	工程师	职务	项目经理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	建造师专业	市政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鄂建安 B (2019) 0009668		
毕业学校	2018 年毕业于武汉职业技术学院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备注：1.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职称证书、学历证书扫描件。

2. 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须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施工许可证（如有）、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的扫描件，上述证明材料不足以反映“类似项目”的工程特征指标时，还应当提供其他技术资料的扫描件予以证明。招标发包的工程应附中标通知书，工程总承包发包、施工总承包发包、独立发包的施工专业承包应附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组织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职业资格。

姓名：刘远远
证件号码：42092219880819201X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8月
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9月10日
管理号：20230903442000006028



制发日期：2023年12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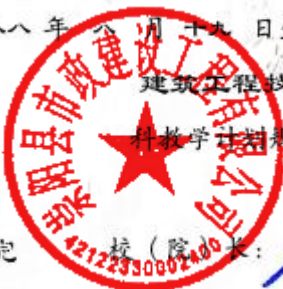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刘远远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八月十九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三月至二〇一八年七月在本校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业 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李洪渠

批准文号：教发（1999）25号
证书编号：108345201806000012

二〇一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02日
- 2026年1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远远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8月19日

注册编号: 鄂1422023202402304

聘用企业: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6-06-02至2029-06-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刘远远

个人签名: 刘远远

签名日期: 2026.6.3.



签发日期: 2026年06月02日

43D40ECF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B（2019）0009668

姓 名：刘远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8月19日

企 业 名 称：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7月29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14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7月29日



43D40ECF

(三) 承诺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项目名称）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标段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刘远远（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没有担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根据《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规定“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施工项目负责人”，第十条规定“注册建造师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期间原则上不得更换”。我方拟派项目经理的能够参加本工程的投标是基于以下理由：

☒拟派项目经理存在《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规定的下列情形：

☐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

☒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

☐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拟派项目经理担任其他施工项目负责人期间因下列原因进行了更换，并办理书面交接手续：

☐发包方与注册建造师受聘企业已解除承包合同的；

☐发包方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必须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_____。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谢开荣（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 备注：1. 投标人应当根据“承诺书”的格式，如实说明拟派项目经理能够参加本工程投标的理由，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2. 投标人“承诺书”的实质内容应当与格式规定的实质内容一致。

（四）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夏 赢	年 龄	40
性 别	女	毕业学校	武汉轻工大学
学历和专业	本科	毕业时间	2019 年 6 月
执 业 / 岗 位 资 格	技术负责人	专业职称	中级工程师
执业/岗位 证书编号	L0002017303776	专业工作年限	13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备注：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其中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学历证书的扫描件，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安全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的扫描件；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应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

43D40ECF

	专业名称: 给水排水 Professional Field
姓名: 夏 赢 Full Name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身份证号: 421223198608022525 ID No.	批准时间: 2017-07-12 Approval Date
管理号: L0002017303776 Administration No.	批准单位: 咸宁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发证日期: 2017-11-27 Issue Date	批准文号: 咸职改办[2017]138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 咸宁市工程技术中级评委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42122330002400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夏赢 性别女, 一九八六年八月二日生, 于二〇一七年三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 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轻工大学	校(院)长: 王志勇
批准文号: 国家教委教成(1993)19号	
证书编号: 104965201905060775	二〇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夏 赢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8月2日	
住址 湖北省崇阳县白霓镇桥头村6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12231986080225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崇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1.18-2039.01.18	

43D40ECF

证 明

兹有我公司职工夏赢同志，从事专业工作年限已满 10 年，在我公司
工作认真负责，表现良好。
特此证明！



岗位名称	施工员		
姓 名	王玮	年 龄	46
性 别	男	毕业学校	/
学历和专业	中专	毕业时间	/
执业/岗位 资格	施工员	专业职称	助工
执业/岗位 证书编号	0422510400106000005	专业工作年限	18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备注：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其中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学历证书的扫描件，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安全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的扫描件；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应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

43D40ECF

证书编码: 042251040010600000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王玮

身份证号: 422325198011090145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咸宁市香城建设职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5年01月1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姓名 王 玮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11 月 9 日

住址 湖北省崇阳县天城镇沿河
大道43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232519801109014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崇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11.01-2027.11.01

43D40ECF

岗位名称	质量员		
姓 名	程仕勋	年 龄	39
性 别	男	毕业学校	/
学历和专业	中专	毕业时间	/
执 业 / 岗 位 资 格	质量员	专业职称	助工
执业/岗位 证书编号	0422501090010600005	专业工作年限	15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备注：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其中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学历证书的扫描件，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安全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的扫描件；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应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

43D40ECF

证书编码: 042251090010600000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程仕勋

身份证号: 422325198703260010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咸宁市香城建设职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5年01月1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程仕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3 月 26 日
住址 湖北省崇阳县天城镇民主路4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2325198703260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崇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2.16-2036.02.16

43D40ECF

岗位名称	安全员		
姓 名	汪宏豪	年 龄	52
性 别	男	毕业学校	/
学历和专业	中专	毕业时间	/
执 业 / 岗 位 资 格	安全员	专业职称	助工
执业/岗位 证书编号	鄂建安 C2 (2019) 0002495	专业工作年限	22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备注：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其中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学历证书的扫描件，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安全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的扫描件；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应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

43D40ECF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C2（2019）0002495

姓 名：汪宏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4年4月18日

企 业 名 称：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月18日

有 效 期：2025年6月25日

至 2028年6月20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3D40ECF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姓 名	沈焱雄	年 龄	38
性 别	男	毕业学校	/
学历和专业	中专	毕业时间	/
执 业 / 岗 位 资 格	材料员	专业职称	助工
执业/岗位 证书编号	0422611100106000003	专业工作年限	12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备注：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其中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学历证书的扫描件，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安全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的扫描件；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应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

43D40ECF

证书编码: 042261110010600000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沈焱雄

身份证号: 421223198811180035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咸宁市香城建设职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6年01月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43D40ECF

姓名 沈焱雄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1 月 18 日

住址 湖北省崇阳县天城镇香山
村十三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12231988111800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崇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2.27-2037.02.27

43D40ECF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姓 名	廖晓莉	年 龄	31
性 别	女	毕业学校	/
学历和专业	中专	毕业时间	/
执 业 / 岗 位 资 格	资料员	专业职称	助工
执业/岗位 证书编号	0422511400106000004	专业工作年限	8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备注：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其中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学历证书的扫描件，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安全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的扫描件；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应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

证书编码: 042251140010600000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廖晓莉

身份证号: 421223199507016120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咸宁市香城建设职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5年01月1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廖晓莉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7 月 1 日
住址 湖北省崇阳县青山镇磨刀村六组02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1223199507016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崇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03.18-2031.03.18

岗位名称	机械员		
姓 名	葛畅	年 龄	34
性 别	女	毕业学校	/
学历和专业	中专	毕业时间	/
执 业 / 岗 位 资 格	机械员	专业职称	助工
执业/岗位 证书编号	0421811294218006859	专业工作年限	7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备注：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其中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学历证书的扫描件，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安全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的扫描件；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应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

43D40ECF

证书编码: 042181129421800685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葛畅

身份证号: 421223199206270045

岗位名称: 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湖北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葛 畅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6 月 27 日

住址 湖北省崇阳县天城镇龙背村七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122319920627004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崇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10.24-2038.10.24

43D40ECF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姓 名	王瑜	年 龄	37
性 别	女	毕业学校	/
学历和专业	中专	毕业时间	/
执 业 / 岗 位 资 格	劳务员	专业职称	助工
执业/岗位 证书编号	0421811394218004757	专业工作年限	12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备注：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其中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学历证书的扫描件，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安全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的扫描件；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应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

证书编码: 042181139421800475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瑜

身份证号: 421223198901036125

岗位名称: 安全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湖北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1 月 19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王瑜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 月 3 日
住址 湖北省崇阳县青山镇吴城村三组04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12231989010361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崇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12.18-2040.12.18

岗位名称	标准员		
姓 名	陈张	年 龄	42
性 别	男	毕业学校	/
学历和专业	中专	毕业时间	/
执 业 / 岗 位 资 格	标准员	专业职称	助工
执业/岗位 证书编号	0421811594218007041	专业工作年限	16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备注：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其中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学历证书的扫描件，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安全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的扫描件；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及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岗位人员应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

证书编码: 042181159421800704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张

身份证号: 422325198410130191

岗位名称: 标准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湖北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陈 张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0 月 13 日

住址 湖北省襄阳县天城镇史家
渡村一组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232519841013019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襄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4.11-2037.04.11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 211 号兴业大厦		邮政编码	4375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谢卫崇	电 话	15872026990	
	传 真	/	网 址	/	
组织结构	914212231814621900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谢卫崇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15872026990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沈威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0715-3066129
成立时间	2009 年 2 月 27 日		员工总人数: 254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其中	注册建造师	13
营业执照号	914212231814621900			高级职称人员	1
注册资金	10000.0000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12
基本帐户开户银行	湖北崇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区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115
基本帐户账号	82010000000175400			技 工	113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备注	/				

备注: 1. 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材料的扫描件。

2. 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43D40ECF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2231814621900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证书编号：D242095738

资质类别及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谢卫崇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有效期至：2029年06月27日

本使用件仅用于：政府招投标

使用期限：2024-07-01至2029-06-27



请使用湖北住建综合服务平台
微信小程序扫一扫

发证机关



2025年7月18日

43D40ECF

43D40ECF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2231814621900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亿圆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9年2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谢卫崇	住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登记机关
2025年2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43D40ECF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2231814621900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鄂)JZ安许证字[2012]007742



企业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卫崇		
单位地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4年12月13日	至	2027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82010000000175400

开户银行: 湖北崇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区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谢卫崇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365000147105



2022 年 03 月 30 日



正本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62824QJ6900ROM

兹证明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231814621900

注册地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

经营地址: 湖北省咸宁市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4楼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和GB/T50430-2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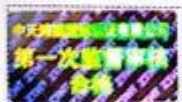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06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6月05日

换证日期: 2025年12月26日



第三次监督合格标志
(贴花)



证书签发人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 审核合格后此证书继续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公司网站 (www.ztht.org.cn) 上查询,
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高桥街道东二环一段768号天下一家华府3栋502 电话: 0731-85074566

中天鸿图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正本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62824S6902R0M

兹证明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231814621900

注册地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商业大厦

经营地址: 湖北省咸宁市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商业大厦4楼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工作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06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6月05日

换证日期: 2025年12月26日



第三次监督合格标志
(贴花)



[Signature]

证书签发人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 审核合格后此证书继续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公司网站 (www.ztht.org.cn) 上查询,
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高桥街道东二环一段768号天下一家华府3栋502 电话: 0731-85074566

中天鸿图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正本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62824E6901ROM

兹证明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231814621900

注册地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

经营地址: 湖北省咸宁市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4楼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 ISO 14001:2015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06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6月05日

换证日期: 2025年12月26日



第三次监督合格标志
(贴花)



证书签发人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 审核合格后此证书继续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公司网站 (www.ztht.org.cn) 上查询。
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高桥街道东二环一段768号天下一家华府3栋502 电话: 0731-85074566

中天鸿图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1-2 关联单位情况说明

单位负责人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无

与本单位存在控股与被控股关系的单位：无



与本单位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无

备注：1. 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相关关联单位的情况。没有相关关联单位的明确填“无”。
2.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1-3 建筑业企业信息登记承诺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已按《关于推动全省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鄂建文〔2015〕83号）“省内外建筑企业在各州市区域流动，统一实行一体化平台登记管理”的相关规定，在湖北省建筑市场监管和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进行信息登记。我方在此承诺，**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我单位在本投标文件提供的企业资质信息和拟派项目管理人员信息与湖北省建筑市场监管和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信息**一致**，若中标后因我方原因导致招标人无法办理本项目施工许可证，我方愿无条件与招标人解除本项目合同。

特此承诺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 年 07 月 01 日

- 备注：1. 根据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推动全省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鄂建文〔2015〕83号）的规定，“省内外建筑企业在各州市区域流动，统一实行一体化平台登记管理”。投标人应当在“湖北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工作平台”（网址：<http://jg.hbcic.net.cn/web/>）进行企业基本信息和人员信息登记。
2. 不具备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的企业无需提供《建筑业企业信息登记承诺书》。
3. 投标人提供的《建筑业企业信息登记承诺书》与事实不符的，按提供虚假承诺处理。
4.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应对中标候选人拟派项目管理班子信息与一体化平台登记信息是否一致情况进行比对。
5. 填写格式要求：本承诺书应严格按照本格式填写

[illegible]

43D40ECF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43D40ECF

43D40ECF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身份证

43D40ECF



1-4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及简历表

说明：“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及简历表”同本章第七节。



（三）近 5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3-1 近 5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

[illegible]

3-2 近 5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1）

项目名称	崇阳县城区污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三期）
项目所在地	崇阳县
发包人名称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地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 211 号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骆晓峰
合同价格	3735.238762 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2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30 日
承担的工作	项目经理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陈昇根
技术负责人	高初香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污水管网更新改造
备注	/

备注：1. “类似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5.1 项。
2. 近 5 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5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3 月 5 日，则近 5 年是指 2009 年 3 月 5 日至 2014 年 3 月 4 日。
3. 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施工许可证（如有）、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的扫描件，上述证明材料不足以反映“类似项目”的工程特征指标时，还应当提供其他技术资料的扫描件予以证明。招标发包的工程应附中标通知书，工程总承包发包、施工总承包发包、独立发包的施工专业承包应附施工许可证。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时间为准。
4.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43D40ECF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CYZX-202403SZ-007001001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4年04月12日所递交的崇阳县城区污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三期)崇阳县城区污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三期)施工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37352387.62元

工期: 90日历天。

工程质量: 合格

安全目标: 合格

项目经理: 陈异根

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 高初香

中标说明: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招标代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彭丽华

2024年04月19日

(中标通知书未生成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中心二维码,不具备法律效应)

备注: 空格中填写的内容根据相应行业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的规定填写,不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

43D40ECF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崇阳县城区污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三期）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
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崇阳县城区污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三期）。

2.工程地点：天城大道（影视城路--星斗路段）、天城大道（星
斗路--电力大道段）、天城大道（电力大道--沿河大道段）等。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崇发改字[2023]382号。

4.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5.工程内容：崇阳县城区污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三期）（具
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6.建筑面积：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7.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5月2日。

— 1 —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叁拾伍万贰仟叁佰捌拾柒元陆角贰分整（¥37352387.62 元）具体支付合同价款以政府审计数额为准；

采用一般（一般或简易）计税法，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9%，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贰拾陆万捌仟贰佰肆拾伍元伍角贰分（¥34268245.52 元），应缴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零捌万肆仟壹佰肆拾贰元壹角（¥3084142.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叁仟壹佰柒拾陆元贰角贰分（¥893176.2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万肆仟伍佰玖拾陆元（¥2404596 元）；

(4) 暂列金额（含税）：

43D40ECF

人民币（大写） 叁佰贰拾伍万陆佰壹拾叁元柒角玖分
（¥3250613.79 元）；

若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增值税税率调整，则调整方式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发包（不管材料、人工市场价格如何变化都不得调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异根。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43D40ECF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5 份，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3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3D40ECF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陈晓峰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崇谢印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43D40ECF

3-2 近 5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2）

项目名称	崇阳县城镇老旧小区香山小区改造项目
项目所在地	崇阳县
发包人名称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地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 211 号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程日升
合同价格	32274958.06 元
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6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0 日
承担的工作	项目经理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姜晚方
技术负责人	高初香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陈武
项目描述	老旧小区改造
备注	/

备注：1. “类似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5.1 项。
2. 近 5 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5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3 月 5 日，则近 5 年是指 2009 年 3 月 5 日至 2014 年 3 月 4 日。
3. 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施工许可证（如有）、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的扫描件，上述证明材料不足以反映“类似项目”的工程特征指标时，还应当提供其他技术资料的扫描件予以证明。招标发包的工程应附中标通知书，工程总承包发包、施工总承包发包、独立发包的施工专业承包应附施工许可证。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时间为准。
4.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CYZX-202311SZ-033001001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3年12月18日所递交的崇阳县城镇老旧小区香山小区改造项目崇阳县城镇老旧小区香山小区改造项目施工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32274958.06元

工期: 300日历天。

工程质量: 合格

安全目标: 合格

项目经理: 姜晚方

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 高初香

中标说明: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 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招标代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年12月22日

(中标通知书未生成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中心二维码, 不具备法律效应)

备注: 空格中填写的内容根据相应行业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的规定填写, 不需要填写的, 在空格中用“/”标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崇阳县城镇老旧小区香山小区改造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崇阳县城镇老旧小区香山小区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崇阳县天城镇香山小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崇发改字[2023]124号。

4.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5.工程内容：楼房 36 栋、总住户 2196 户；改造供水管道、供
电管线、雨污管道、通信管道；改造道路、绿化；修缮房屋公共区
域；新建养老抚幼服务设施；新建停车位 110 个、路灯 18 座、消防
栓 12 座、安防设施 36 套、环保设施 73 座。（具体详见工程量清
单及图纸）。

6.建筑面积：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7.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贰拾柒万肆仟玖佰伍拾捌元零陆分整（¥32274958.06 元）；

采用一般（一般或简易）计税法，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9%，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陆拾壹万伍仟叁元贰角柒分（¥29610053.27 元），应缴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陆万肆仟玖佰零肆元柒角玖分（¥2664904.7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叁仟陆佰柒拾陆元玖角陆分（¥513676.9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3D40ECF

(4)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若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增值税税率调整，则调整方式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发包。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姜晚方。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43D40ECF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5 份，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3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3D40ECF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送达地址：_____

送达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43D40ECF

湖北省市政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崇阳县城镇老旧小区香山小区改造项目

施工单位: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号: D242095738

43D40ECF

施 工 单 位 人 员	经理（法人代表）	谢卫崇		
	总工程师	姜晚方		
	公司技术部门负责人	黄超众		
	公司质检部门负责人	孙超		
	项目经理	姜晚方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初香		
工程名称	崇阳县城镇老旧小区香山小区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崇阳县天城镇香山小区
工程造价 (万元)	3227.4958		施工决算 (万元)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完工日期	2024年10月20日
合同工期	365天		竣工日期	2024年10月20日
验收范围及主要工程量				
崇阳县城镇老旧小区香山小区改造涉及楼房 36 栋、总住户 2196 户；改造供水管道、供电管线、雨污管道、通信管道；改造道路、绿化；修缮房屋公共区域；新建养老托幼服务设施；新建停车位 110 个、路灯 18 座、消防栓 12 座、安防设施 26 套、环保设施 73 座。主要涉及的专业包括： 1)、道路专业:路面拆除重建、道路加铺、人行道建设、交通标志标线道路专业； 2)、给排水专业:原化粪池清掏，雨污分流建设有水沟的清掏疏通、新建部分排水沟置、宅间路面的建设等； 3)、屋面工程:防水卷材、保温层等； 4)、装饰装修:外墙粉刷等；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施工过程中，我项目部始终坚持以工程质量为核心，对工程质量严格把关。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设置质量控制点，各工序采用自检、互检、交接检查，经检查合格的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对检查不合格的拒绝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若发现工程质量问题及时整改，使工程质量问题消除与萌芽状态。				

43D40ECF

43D40ECF

工程质量自评结论			
1、本工程验收情况符合要求，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各项工程已经业主与监理验收合格，符合要求。 2、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3、分部工程中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程江非 项目负责人 (盖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盖章)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盖章)	设施管理单位	管理负责人 (盖章)
竣工验收时间		2024 年10月20日	

43D40ECF

3-2 近 5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3）

项目名称	崇阳县前进路南片区、北片区红线外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项目所在地	崇阳县
发包人名称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地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 211 号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黄落球
合同价格	8292.391663 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3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2 日
承担的工作	项目经理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刘刚
技术负责人	孙超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魏苗
项目描述	/
备注	/

备注：1. “类似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5.1 项。

2. 近 5 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5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3 月 5 日，则近 5 年是指 2009 年 3 月 5 日至 2014 年 3 月 4 日。

3. 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施工许可证（如有）、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的扫描件，上述证明材料不足以反映“类似项目”的工程特征指标时，还应当提供其他技术资料的扫描件予以证明。招标发包的工程应附中标通知书，工程总承包发包、施工总承包发包、独立发包的施工专业承包应附施工许可证。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时间为准。

4.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CYZX-202105SZ-020001001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1年06月25日所递交的崇阳县前进路南片区、北片区红线外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崇阳县前进路南片区、北片区红线外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82923916.63元

工期: 365日历天。

工程质量: 合格

安全目标: 合格

项目经理: 刘刚

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 孙超

中标说明: /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 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招标代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1年07月02日

(中标通知书未生成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中心二维码, 不具备法律效应)

备注: 空格中填写的内容根据相应行业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的规定填写, 不需要填写的, 在空格中用“/”标示。

GF—2021—0703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崇阳县前进路南片区、北片区红线外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崇阳县前进路

发包人: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湖北省建设厅

监制

二〇二一年七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崇阳县前进路南片区、北片区红线外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崇阳县前进路南片区、北片区红线外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崇阳县前进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详见图纸）。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7月3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7月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合同签订后必须开工，否则视为违约并在工程结算时扣合同价款的3%。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82923916.63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614103.41元；暂列金额：7556555.21元；专业工程暂估价：325000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 合同价格以单价的形式发包。固定综合单价发包。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投标综合单价（后附）；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7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5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 1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崇阳县前进路南片区、北片区红线
外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施工单位: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号: D332095738

43D40ECF

施工单位人员	经理（法人代表）		谢卫崇	
	总工程师		孙超	
	公司技术部门负责人		孙超	
	公司质检部门负责人		沈福英	
	项目经理		刘刚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超	
工程名称	崇阳县前进路南片区、北片区红线外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崇阳县天城镇
工程造价（万元）	8292.391663		施工决算（万元）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3日		完工日期	2022年7月2日
合同工期	365日历天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1日
验收范围及主要工程量				
雨污分流，弱电套管预埋，排水箱涵，路面硬化，沥青刷黑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自评结论				
合格				



43D40ECF

43D40ECF

工程质量自评结论			
本工程自开工以来，所有材料均在监理工程师见证下取样送检，合格后使用，所有工序完成后自检合格后交由监理工程师检查，全部合格后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各质量指标合格率达到95%以上，自评合格。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盖章)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盖章)	设施管理单位	管理负责人  (盖章)
竣工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43D40ECF

4-1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汇总表

[illegible]

4-2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
项目所在地	/
发包人名称	/
发包人地址	/
发包人电话	/
签约合同价	/
开工日期	/
计划竣工日期	/
承担的工作	/
工程质量	/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
备注	/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施工许可证（如有）的扫描件。其中招标发包的工程应附中标通知书，工程总承包发包、施工总承包发包、独立发包的施工专业承包正在施工的应附施工许可证。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企业信誉情况

5-1 企业信誉声明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 2.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4.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 5.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6.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有在公示的失信惩戒信息（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7.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行为；
- 8.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3（19）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谢子军（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 备注：1. 投标人应针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和第 1.4.3 项的要求，在此对其信誉情况做出说明。如上格式文件所示。
2.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按要求做出说明。
3. 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3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3 月 5 日，则近 3 年是指 2011 年 3 月 5 日至 2014 年 3 月 4 日。
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应对各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失信惩戒信息（失信被执行人、严重失信主体）、行贿犯罪行为等情况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截图”附在评标报告中。

5-2 近 3 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仲裁情况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备注：1. 招标文件将近 3 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作为资格条件或评分项的，投标人应当如实填报相关情况。

2. 近 3 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3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3 月 5 日，则近 3 年是指 2011 年 3 月 5 日至 2014 年 3 月 4 日。

3. 近 3 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签订或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终审判决的诉讼或未裁决的仲裁。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或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的扫描件。以仲裁裁决或判决书的制发时间为准。

5-3 近 3 年投标人工程获奖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奖名称	获奖日期	颁奖单位
/	/	/	/	/

- 备注：1. 近 3 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的 3 年，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3 月 5 日，则近 3 年是指 2011 年 3 月 5 日至 2014 年 3 月 4 日。
2. 本表后应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施工许可证（如有）、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表彰文件、获奖证书及其他证明材料等扫描件。招标发包的工程应附中标通知书，工程总承包发包、施工总承包发包、独立发包的施工专业承包应附施工许可证。以表彰文件、获奖证书的颁发时间为准。
3. 颁奖单位应当是国家机关或民政部门注册登记的合法颁奖单位。

5-5 近 3 年项目经理获表彰情况表

序号	获奖名称	获奖日期	颁奖单位
/	/	/	/

备注：1. 近 3 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的 3 年，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3 月 5 日，则近 3 年是指 2011 年 3 月 5 日至 2014 年 3 月 4 日。

2. 本表后应附表彰文件、获奖证书的扫描件。以表彰文件、获奖证书的颁发时间为准。

3. 颁奖单位应当是国家机关或民政部门注册登记的合法颁奖单位。



九、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节内容，严格按给定的格式附在相应的章节中。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十一、其他材料

传到其他材料的内容将会在评标结果公示时作为公示附件公示在外网，请谨慎上传。

承诺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6、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7、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8、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
- 9、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0、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
- 11、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
- 1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指被本招标项目所在地县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他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该区域建设市场且处于

有效期内);

1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5、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6、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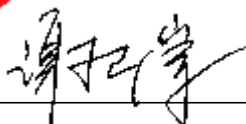
17、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有在公示的失信惩戒信息(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8、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行为;

19、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现承诺本工程拟派的项目经理刘远远目前无在建工程。若有虚假一经查实，愿意承担一切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我方特此承诺。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谢永军（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承诺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___（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承诺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工程拟派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不得在本项目中相互兼职。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有效。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谢子峰（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工 期 承 诺 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项目名称)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标段工程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图纸，
经过分析和计算，我公司郑重承诺:保证在收到贵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令后立即开工，
并在210日历天完成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所规定的全部工程施工任务。

如我公司不能按期完成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所规定的全部工程施工任务，愿赔偿
5000 元/天，违约金上限合同金额的 10%，并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谢和军（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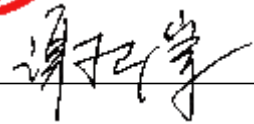
质 量 承 诺 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_（招标人名称）：

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项目名称)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标段工程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图纸，
经过分析，我公司郑重承诺:一旦中标，将立即组织强有力高效的项目经理部，调遣专
业精干的施工队伍和精良的机械设备，建立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科学组织、精心施
工，确保工程质量等级达到__合格__工程标准。

如我公司原因导致工程质量达不到承诺标准，按要求做出限期整改:如整改还达不
到质量承诺标准，造成重大损失，愿赔偿合同价款的 1.5%，无条件负责修复返工，工
期不予顺延，并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__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

__2026__ 年 __07__ 月 __01__ 日

文明施工承诺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项目名称）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标段工程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图纸，
经过分析，我公司郑重承诺：

达到合格标准，避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因承包人原因，文明施工管理未达到“合格”标准，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 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谢开军（签字）

_____ 2026 年 07 月 01 日

安全生产承诺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项目名称)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九标段）标段工程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图纸，

我公司郑重承诺：

1、一旦中标，安全生产标准要求达到合格标准，避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因承包人原因，安全生产管理未达到“合格”标准，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 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在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前，为劳务工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并提供购买保险证明材料与劳务人员名单。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 2026 年 07 月 01 日

工程保修承诺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九标段）（项目名称）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九标段）标段工程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图纸，
遵照国家有关规定，工程保修按建设部发布的《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执行，
工程竣工后，我公司郑重承诺按规定对该工程进行保修。

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承包人应负责无条件修复，并自行承担修复费用，保修
期满后，应提供优先的有偿售后服务及按不高于投标文件中主要配件、易损清单所报
价格供应原厂零配件等，并实行终身维护。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谢子军（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承 诺 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项目名称）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标段工程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图纸，经过分析和计算，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保证每月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等施工人员当月工资，不以任何借口拖延，并接受发包人的监督和检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包人依法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同时，发包人有权从本项目工程进度款或结算款中代扣所拖欠工资款直接支付给农民工等施工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包人若发现承包人存在拖欠农民工等施工人员工资的行为，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不少于合同价款的 3% 的经济处罚，并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同时消除一切不良影响。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 2026 年 07 月 01 日

承 诺 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情形：

- 1、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 2、出借资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行为；
- 3、违法分包、违法转包。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谢永（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工程售后服务承诺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项目名称)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九标段)标段工程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图纸，
遵照国家有关规定，工程保修按建设部发布的《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执行，
工程竣工后，我公司郑重承诺按规定对该工程进行保修。

见工程质量保修书。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承包人应负责无条件修复，并自行承担修复费用，保修期满后，应提供优先的有偿售后服务及按不高于投标文件中主要配件、易损清单所报价格供应原厂零配件等，并实行终身维护。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 2026 年 07 月 01 日

科技创新承诺书

我们承诺，我们将通过技术创新实现质量和创新的保证。我们致力于不断超越自我，提高效率和效果，确保产品和服务符合客户的要求和期望。

我们将通过创造性的思维，拓展现有技术的应用和实现新兴技术的开发，来不断创新和提高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我们的团队不断地研究和分析市场趋势，了解和掌握前沿技术，从而在市场上不断占据优势地位。

我们将坚持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确保产品和服务的质量达到最高水平。我们的团队将不断通过严格的测试和质量审核来评估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并不断改进和提高。我们将使用最先进的技术和工具，来确保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和可靠性。

我们将提供最好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以满足客户的需求和期望。我们承诺，我们将持续为客户提供最好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帮助他们更好地利用我们的产品和服务，我们将对客户的反馈进行积极的外理和回复，以确保我们的客户始终得到属好的服务。

我们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道德规范，以确保我们的商业行为符合道德和法律的要求，我们将确保我们的企业文化和业务。

投标人：  郑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质量安全管理措施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抓安全，保质量”。在施工项目管理中安全和质量是相辅相成、相互统一的，工程质量形成于施工项目，是企业形象的窗口，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安全管理疏忽不得，它伴随在工程质量形成过程中。工程质量的好坏直接影响安全事故发生与香，质量视为企业的生命，安全作为企业的卫士，以名优工程当作市场亮争的法宝，安全、质量管理则是企业管理的重中之重。抓好项目安全与质量管理要解决和落实的问题。

1、宣传

企业施工项目安全生产、质量管理与全体工作人员的切身利益息息相关，是构造和谐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提高企业全体员工的安全、质量意识，最重要的手段是宣传，做到施工企业全体员工对有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内容深思熟记，并把基本精神广泛宣传贯彻落实。要注重宣传的效果，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从公司总部到施工队，运用多种方法教育职工，切实达到人人皆知的目的。

2、教育

企业严格、彻实地做好三级安全、质量教育，重点加强对施工队一线作业人员的教育培训，增强他们的安全、质量意识和安全操作技能、技巧。不能走过场，应付了事，特别是施工队担负着安全生产的首要职责；他们需要全部、正确、熟练掌握安全操作技术技能。因此，企业对他们的安全教育培训要制度化、级别化。有条件尽可能地让他们学会运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加大教育力度，提高作业人员的素质，把安全、质量技术技能等级与一定的工资等级挂钩。经培训教育合格后，发给安全生产作业证、技术水平等级证，实行持证上岗。

3、责任

企业安全与质量管理工作要紧紧咬住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工作目标责任不放松。由企业安全、质量管理机构严格按规定办，一级对一级负责，一级对一级签订责任书，将安全、质量控制指标层层落实下去，同时做好跟踪检查，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工作责任。

4、制度

安全、质量管理工作离不开制度的落实和建设。要严格落实好安全生产质量管理体系，保障一线操作人员的合法权同时结合实际，建立健全工作例会、巡查和不良安全行为及质量缺陷记录和公示、安全技术交底、安全准用、黄牌出蓝。局等制度。具体由专职安全员和质检员贯彻落实到位，为有效地抓好项目安全质量工作提供有力保证。

5、治理

要控制安全、质量事故的发生，就要从源头抓起。当前施工伤亡事故主要有高处坠落、施工坍塌、物体打击、机具伤害、触电等，针对这些薄弱环节实施专项治理。

6、监督

项目施工安全、质量管理，加强监督是关键。项目工程技术、安全主管机构要切实履行职责，时刻牢记“安全、质量重于泰山”的神圣责任，加大督促检查的力度，努力提高施工安全、质量监管水平，确保安全、质量监督真正落到实处。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 2026 年 07 月 01 日

承诺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

1. 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2. 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3. 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在公示的失信惩戒信息（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8. 不存在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3（19）目规定的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谢开军（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承 诺 书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___（招标人名称）：

1、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承包人作为总包单位应负起总包责任，全面负责场内垃圾清运、施工水电管理、施工场内临时道路、围墙的修建维护工作。合同未尽事宜发生时由双方另行协商。

（2）承包人应保证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保证每月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等施工人员当月工资，不得以任何借口拖延，并接受发包人的监督和检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包人依法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同时，发包人有权从本项目工程进度款或结算款中代扣所拖欠工资款直接支付给农民工等施工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包人若发现承包人存在拖欠农民工等施工员工资的行为，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不少于合同价款的 3%的经济处罚，并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同时消除一切不良影响。

2、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不少于 22 天（每天 8 小时工作时间。特殊情况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3、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单方面解除本项目施工合同。

4、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实行实名面部打卡制度。每发现一名人员不在岗位，一次扣 5000 元，叠加累计。超过 6 次旷工的，发包人可单方面解除施工合同，并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同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5、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无正当理由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必须经

发包人同意。

6、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对承包人处以 5 万元的罚款。

7、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承包人人员进场前 7 日内提供。

8、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可处以 5 万元罚款,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9、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发包人认可后方可离开。

10、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本项目禁止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1、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实行实名面部打卡制度。每发现一名人员不在岗位,一次扣 5000 元,叠加累计。超过 6 次旷工的,发包人可以单方面解除施工合同,并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同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12、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至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前由承包人负责照管,无其他特殊要求,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不需要提供。

14、安全文明施工:

(1) 安全生产标准要求达到《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CJJ/T275-2018)的合格标准,避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因承包人原因,安全生产管理未达到“合格”标

准，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 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 承包人在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前,为劳务工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并提供购买保险证明材料与劳务人员名单。

15、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6、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开工前提供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

17、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达到《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CJJ/T275-2018)的合格标准,避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因承包人原因,文明施工管理未达到“合格”标准,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 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8、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日日历天赔付额度:5000 元/天。

19、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金额的 10%。

20、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对按法定和约定进行现场工艺试验时,承包人通过现场工艺试验选定的工艺流程、施工方法、施工参数和质量控制标准等,均应编制现场工艺试验报告,报送监理人审批,并经发包人和监理人批准后才能用于施工,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1、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缺陷责任期内,由承包人原因造成的缺陷,承包人应负责维修,并承担鉴定及维修费用。如承包人不维修也不承担费用,发包人可按合同约定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费用超出保证金额的,发包人可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进行索赔承包人维修并承担相应费用后,不免除对工程的损失赔偿责任。

22、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1.5%的工程款。

23、质量保证金的扣留：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24、工程保修期为：见工程质量保修书。保修期内出现任何问题，承包人应负责无条件修复，并自行承担修复费用，保修期满后，应提供优先的有偿售后服务及按不高
于投标文件中主要配件、易损清单所报价格供应原厂零配件等，并实行终身维护。

25、分包：禁止分包。

26、工期：210 日历天。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 年 07 月 01 日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借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2231814621900

注册号: 914212231814621900

法定代表人: 曾卫华

登记机关: 崇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2月27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2231814621900

企业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4212231814621900

法定代表人: 曾卫华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9年02月27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15年06月15日

登记机关: 崇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房屋工程建设项目;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市政设施工程施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 1 页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 1 页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 1 页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 2026年06月26日 09时08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 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信贷融资、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刘和平	4223021955****2143
何新才	3211191958****4394
蔡梅芳	3211191956****4404
何文娟	3211811982****4378
范娟	1304231975****1934
史亚平	4303051955****0033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东方泰源物业	74150880-2
青岛鑫泰源投资有限公司	9137021169****8471
青岛鑫泰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7021179****3344
深圳市鑫尔服饰有限公司	9144030058****47234
深圳市鑫尔服饰有限公司	9144030058****47234
重庆市鑫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212231814621900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4466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212231814621900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 促使其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 自今日起向社会公开“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 社会各界可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并符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 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将失信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 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 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信贷融资、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 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 将失信信息通报给失信被执行人所在单位, 并由征信机构将其失信信息记入征信系统。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 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 对被执行人的消费行为进行限制。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 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 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一) 乘坐交通工具时, 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 (二) 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 (三) 购买不动产或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 (四) 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 (五) 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 (六) 旅游、度假; (七) 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 (八) 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 (九) 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 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

208

43D40ECF

43D40ECF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查询

43D40ECF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谢卫素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诚实守信相关荣誉查询

诚实守信相关荣誉查询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主体名称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记录次数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2231814621900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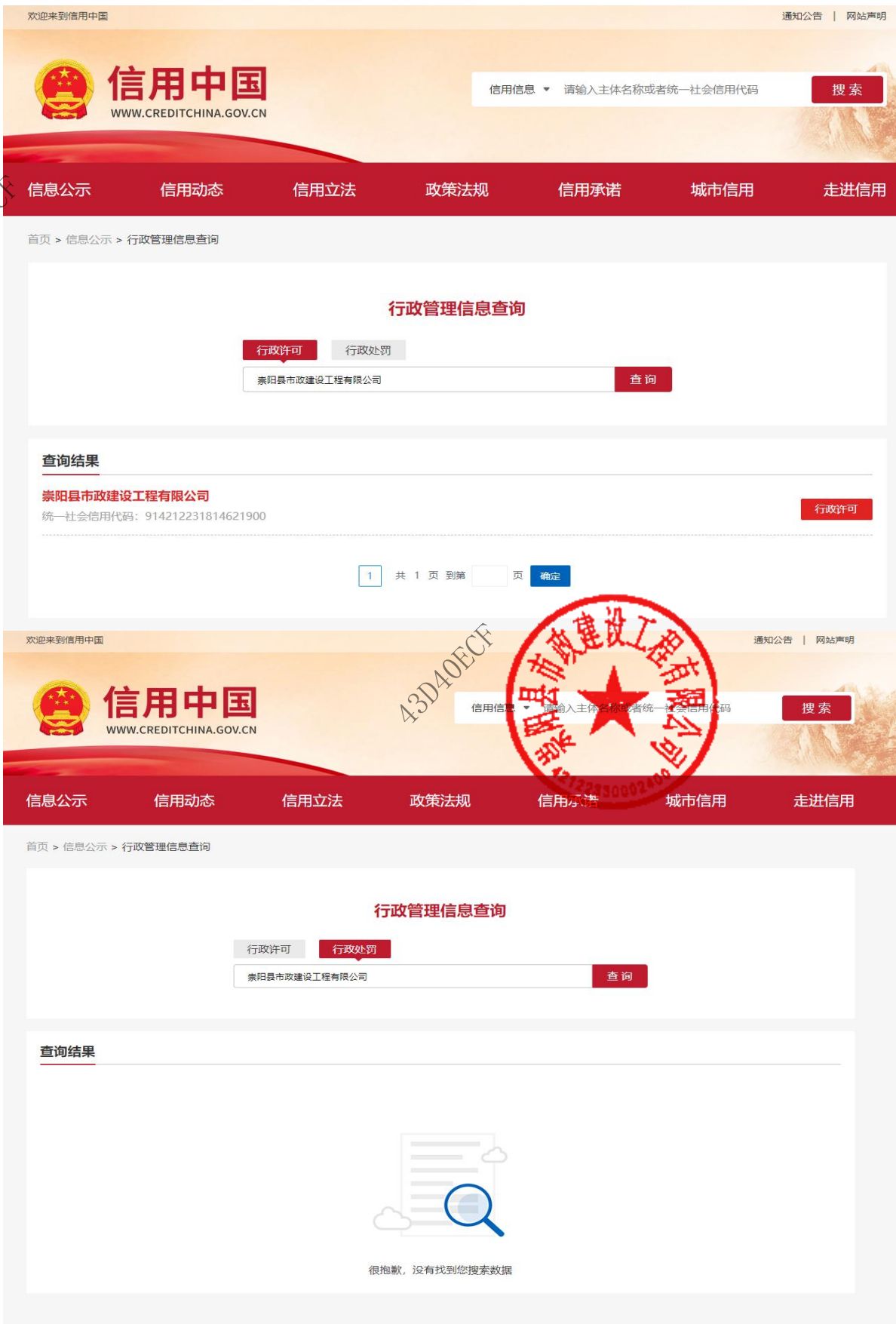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当前位置： / 首页 / 重点监管对象

当事人类型：[全部](#) [招标人（法人）](#) [招标人（自然人）](#) [招标代理机构（法人）](#) [招标代理机构（自然人）](#) [投标人（法人）](#) [投标人（自然人）](#) [评标（评审）专家](#)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搜索



没有找到相关搜索的数据

共 0 条 < 1 >

当前位置： / 首页 / 重点监管对象

当事人类型：[全部](#) [招标人（法人）](#) [招标人（自然人）](#) [招标代理机构（法人）](#) [招标代理机构（自然人）](#) [投标人（法人）](#) [投标人（自然人）](#) [评标（评审）专家](#)

谢卫素

搜索



没有找到相关搜索的数据

共 0 条 < 1 >

当前位置： / 首页 / 失信信息

当事人类型：

全部

招标人（法人）

招标人（自然人）

招标代理机构（法人）

招标代理机构（自然人）

投标人（法人）

投标人（自然人）

评标（评审）专家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搜索



没有找到相关搜索的数据

共 0 条

当前位置： / 首页 / 失信信息

当事人类型：

全部

招标人（法人）

招标人（自然人）

招标代理机构（法人）

招标代理机构（自然人）

投标人（法人）

投标人（自然人）

评标（评审）专家

谢卫崇

搜索



没有找到相关搜索的数据

共 0 条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2231814621900

报告编号：2026062314385500R5491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6月23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223181462190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卫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9-02-27
住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5条	诚实守信	2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6月23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级、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核验证码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223181462190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谢卫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9-02-27
住所：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

二、行政管理信息（共 5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D242095738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建筑业企业资质
许可证名称：——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5-07-18
有效期自：2024-06-28
有效期至：2029-06-27
许可内容：增项
许可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第 1 条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2000001104325X6
数据来源单位：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2000001104325X6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鄂)JZ安许证字〔2012〕007742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许可证名称： — —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24-12-13

有效期自： 2024-12-13

有效期至： 2027-12-13

许可内容： 延续

许可机关：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2000001104325X6

数据来源单位：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2000001104325X6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咸自然资建审告〔2024〕12号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许可证名称： — —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24-12-13

有效期自：2024-12-13
有效期至：2027-12-13
许可内容：关于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核准名单的公告
许可机关：咸宁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212000113372311
数据来源单位：咸宁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212000113372311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崇税)许准字〔2023〕第(790)号 第4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准予税务行政许可决定书》直接送达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12-19
有效期自：2023-12-19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准予你（单位）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中文三联无金额限制版）十万元的最高开票限额
许可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21223MB1508308U
数据来源单位：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2000001104392XT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12420098000002706714 第 5 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09-01-13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长文本>

许可机关：咸宁市崇阳县地方税务局

审核类型：普通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2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4212231814621900

评价年度：2018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4212231814621900

评价年度：2019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2120020220923B00285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争做咸宁优秀商户
承诺内容：“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
承诺作出日期：2022-09-2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咸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21200011337207G

第 1 条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第 7 页 共 7 页

无行贿犯罪行为的声明

43D40ECF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谢卫崇（姓名）、
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刘远远（姓名）在近三年内（2023年07月01日至2026
年06月30日）不曾有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认定的行贿犯罪行为。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3D40ECF 投标人：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谢卫崇（签字）

_____2026年06月30日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关键词	>
案由	>
法院层级	>
地域及法院	>
裁判年份①	>
审判程序	>
文书类型	>
案例等级	>

已选条件:

全文: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全文: 谢卫崇 × 全文: 刘远远 × 案由: 行贿罪 × 案件类型: 刑事案件 × 文书类型: 判决书 ×

裁判日期: 2023-07-01 TO 2026-06-30 × 公开类型: 信息公开 ×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	-------	-------

暂无数据!

☐ 全选 批量收藏

[中国政府公开信息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网](#)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商事海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十二、财务会计报表

此处上传财务状况内容中，不适合在外网公示的财务会计报表内容。

无

